

证券代码：430055

证券简称：中电达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中电达通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15:00—2023 年 5 月 1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55	中电达通	2023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市中洲律师事务所南波、杨静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红军营南路傲城融富中心 B 座 1003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李洋洋先生做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刘洋先生做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

(四) 审议《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确认。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已经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确认。报请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发表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发表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八）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发表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发表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十）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编号：2023-020）。

（十一）审议《关于提名韩玉芝为新任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6日上午8:00-2023年5月17日上午11: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红军营南路傲城融富中心B座1003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5711972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中电达通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中电达通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电达通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